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CHANGHUA CHRISTIAN MEDICAL FOUNDATION CHANGHUA CHRISTIAN
HOSPITAL

實習諮商心理師訓練計畫書

負責部門／職類：心理諮商中心／諮商心理師

計畫主持人：蕭真真主任

計畫負責聯絡人：林光駿諮商心理師（全職實習）

2016年4月 編訂
2017年1月 第1次修訂
2018年4月 第2次修訂
2023年5月 第3次修訂

壹、 諮商心理實習計畫內容

訓練目的		
一、	熟習諮商心理學、心理病理、心理評估、心理衛生三級預防之知識。	
二、	具備有獨立執行個別諮商、團體諮商、伴侶及家族諮商之能力，能夠訂定並執行心理諮商目標、資訊蒐集、適切的處遇策略。	
三、	具備在執行處遇之後，能進行個案概念化，並將諮商歷程整合成專業諮商紀錄之能力。	
四、	在執行諮商心理業務時，能夠了解相關倫理的議題並遵守專業倫理。	
五、	能夠與實習單位及跨科別的工作人員及其他實習諮商心理師建立合作關係，並能尊重其他專業人員的角色。	
六、	認同心理師的專業角色。	
七、	能熟悉和中心有關之行政業務與流程。	
實習項目表		
項目	任務內容	時程
團隊工作	認識中心職責	第一週
	認識中心成員與相關合作單位成員	
	認識行政程序	
個別諮商	了解員工諮商的轉介、開案與個管流程 了解醫療諮商的轉介、開案與個管流程	第一週
	在督導下獨立接案	第二週開始
	與督導討論諮商個案	每週 1 小時
	學習個案概念化與紀錄撰寫	第二週開始
心理評估	了解測驗工具的使用方法	實習開始四週內
	在督導下獨立接案	第三週開始
	與督導討論個案並學習記錄撰寫	第三週開始
團體諮商	設計團體諮商方案並與督導討論	實習開始八週內
	觀察督導帶領團體	參考中心行事曆
	學習成員招募、篩選晤談	實習每半年一次
	在督導下獨立帶領團體、工作坊	實習每半年一次
	學習團體紀錄之撰寫	團體執行期間
心衛推廣	提供院內心理衛生講習	實習每半年一次
	撰寫院內刊物專欄	院內刊物邀稿期程
專業研習	參與中心講座	參考中心行事曆
	帶領中心讀書會	實習每半年一次

	參與中心教學會議與團體督導	參考中心行事曆
	主持個案研討會	實習每半年一次
行政事務	了解心理諮商中心個案管理系統	第一週
	瞭解中心行政相關事務	實習期間
	參與院內行政會議	實習期間
	完成院內醫事實習生相關行政程序與受訓	實習一個月內

實習內容

- 一、認識工作環境，了解團隊運作的模式。
- 二、參與本中心所提供之員工/醫療諮商相關教學活動或討論會。
- 三、在督導下進行觀察、演練與執行諮商心理業務，包含個別諮商、伴侶諮商、心理評估與團體諮商。
- 四、閱讀並參與研討所指定之參考資料。
- 五、在負責督導指派下完成心理諮商、心理評估以及與督導討論該次諮商效能，並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正式心理諮商紀錄。
- 六、專業督導將由本中心兩位專任諮商心理師提供，每周提供個別督導 1 小時以及團體督導或專業訓練 2 小時，實習生無需繳交督導費用或額外聘任專業督導。
- 七、完成諮商督導與行政督導要求之實習事項。

評估方式(評估表單詳見實習生手冊附錄)

- 一、進行實習中期評估與實習後期評估(自評)。
- 二、實習完成後，進行成效評估(督導評估)。
- 三、實習月報表或(雙)週報表(按期繳交)。
- 四、個別諮商、伴侶諮商、團體諮商之執行及記錄撰寫。

輔導機制

- 一、實習學生之學習成果，應符合所屬學校、醫院、本中心與諮商心理師的應考資格之相關法規的訓練要求。
- 二、實習學生如有狀況異常，將啟動彰化基督教醫院教學部之「實習學生學習狀況異常處理流程」；詳細請見公告與輔導機制第三條。
- 三、為保障個案、實習生、機構與學校的權益，諮商中心對學習狀況不佳之實習生，經評估討論後，提供額外督導機制，並於一個月內追蹤改善狀況。若狀況改善則結束額外督導；若一個月後未改善，則與所屬學校兩週內，共同召開實習生學習檢討會，並視檢討會結果進行實習生業務調整、實習期間調整或終止實習。

貳、實習規章

- 一、應遵守本院規定，不得從事任何有損醫院名譽及權益之事。
- 二、實習形同執行臨床工作，儀容整潔樸素，不宜奇裝異服即大聲喧嘩，院內需換穿工作服，並配戴實習識別證。並向實習單位工作人員與接觸的個案自我介紹。
- 三、遵守心理師法與諮商心理師之專業倫理守則。
- 四、遵守本中心工作與使用物品時的相關規定。測驗與治療工具需妥善使用，用畢歸還原位，器具汙損、破壞需照價賠償。
- 五、對於病人資料應絕對保密。病人資料與測驗工具及操作手冊，或任何具保密性資料，不可以洩漏與待離開醫院。須帶離者應向督導報備。電腦未經督導同意或未在督導指導之下，不得擅自使用或翻閱存檔資料。
- 六、須注意上下班時間，不得無故缺席。事假需先向實習督導報備。病假者須附本院就醫證明或診斷書。臨時狀況請聯絡督導請假。事病假總數不得超過工作天 10 天。
- 七、實習心理師須返校督導者，請校方督導老師出具書面通知返校督導時間。
- 八、違反以上規定者，本科有權裁定是否取消實習資格並通知校方。

參、教學師資（教師人數：3名）

一、計畫主持人/臨床教師：蕭真真主任（執業年資 29 年）

證照	諮商心理師（諮心字第001941號） 心理衛生專科社工師（衛部救字第1031300163號） 社會工作師（內授中社案第0950716509號） 教育部講師（講字第101622號） 心理諮商督導證書（臺諮心督證字第106009號）
現職	彰化基督教醫院心理諮商中心 主任 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PGY 實務訓練研議小組 彰化縣社會工作師公會 理事長
學歷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 碩士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臺南神學院社會工作研究所 碩士
經歷	彰化基督教醫院精神科 南投縣、法務部彰監性侵害評估小組委員 彰化縣政府家庭暴力相對人審前鑑定小組委員 彰化縣性侵加害人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治療小組 彰化縣、臺中市家庭暴力相對人刑前鑑定小組委員 東海大學、亞洲大學、靜宜大學兼任講師
專長	司法心理學、個別/伴侶/團體諮商、醫療心理諮商、員工協助方案

二、臨床教師：蕭真真諮商心理師（執業年資 29 年）

證照	諮商心理師（諮心字第001941號） 心理衛生專科社工師（衛部救字第1031300163號） 社會工作師（內授中社案第0950716509號） 教育部講師（講字第101622號） 心理諮商督導證書（臺諮心督證字第106009號）
現職	彰化基督教醫院心理諮商中心 主任 彰化縣社會工作師公會 理事長 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PGY 實務訓練研議小組
學歷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 碩士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臺南神學院社會工作研究所 碩士

經歷	彰化基督教醫院精神科 南投縣、法務部彰監性侵害評估小組委員 彰化縣政府家庭暴力相對人審前鑑定小組委員 彰化縣性侵加害人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治療小組 彰化縣、臺中市家庭暴力相對人刑前鑑定小組委員 東海大學、亞洲大學、靜宜大學兼任講師
專長	司法心理學、個別/伴侶/團體諮商、醫療心理諮商、員工協助方案

臨床教師：林光駿諮商理師（執業年資 2 年）

證照	諮商心理師（諮心字第004638號）
現職	彰化基督教醫院心理諮商中心 專任心理師
學歷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學士
經歷	臺灣沙遊治療學會執行秘書
專長	員工心理諮商（家庭與伴侶關係、親職教養、生涯探索、壓力調適等） 人文臨床與醫療諮商 榮格取向心理治療 夢的詮釋與分析 表達性藝術治療 沙遊治療 靈性與信仰探索 文化與深度心理學

肆、計畫負責人連絡方式

聯絡人：林光駿諮商心理師（全職實習）184139@cch.org.tw

連絡電話：04-7238595 轉 4381